

新沂中专校宿舍食堂消防设施维修工程

谈判邀请

项目概况

新沂中专校宿舍食堂消防设施维修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招标采购服务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6月2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JSZC-320381-JSZW-C2026-0605

1.2 项目名称：新沂中专校宿舍食堂消防设施维修工程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1.4 项目预算：人民币17.50万元

1.5 最高限价：人民币17.50万元

1.6 采购需求：新沂中专校宿舍楼2栋和食堂1栋，楼内消防管路、阀门等设施锈蚀、破损严重，无法正常使用，现对破损设施进行维修、更换，并在每个房间安装烟感探测器及配套报警器、控制主机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1.7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30日历天。

1.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扫描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上传至响应文件中）。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谈判文件第三章的评审办法。

（三）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供应商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有效资质证书和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2、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

3、供应商须提供其与拟派项目负责人签订的劳动合同、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年12月至2026年05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若项目负责人属事业单位、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处理。

4、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承诺书，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2）不得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5、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2023年1月1日（含）以来，供应商承担过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类似业绩不少于3项（须提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三者缺一不可）。

可。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能够反映有关数据和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的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四)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设计、监理、检测、招标代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评审时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09日至2026年06月12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智为咨询有限公司(新沂市轻工路9号)

方式：现场报名或将相关报名资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jszw88979051@163.com 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以下材料：

- (1) 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3)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6年06月22日14:00；(北京时间)。

4.2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年06月22日14:30；(北京时间)。

4.3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江苏智为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4.4 响应文件接收人：沈慧敏

五、开启

5.1 开启时间：2026年06月2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5.2 开启地点：江苏智为咨询有限公司（新沂市轻工路9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公告媒体

本次采购公告在“新沂教育采购服务平台”、“江苏招标采购服务平台”上发布，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新沂教育采购服务平台”、“江苏招标采购服务平台”发布的更正公告。

7.2 现场踏勘

（1）本项目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应熟悉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施工、磋商报价等的因素，且供应商应对自行获得的资料、信息的正确性负全部责任，因此所需费用和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为由，提出额外的赔偿、补偿、增加费用和延长合同履行期限等要求。踏勘时间：供应商于2026年06月1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到达江苏省新沂中等专业学校（江苏省新沂市新安街道新华南路4号）进行集中踏勘，联系人：王主任，联系电话：13952289827。

7.3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8.1 采购人联系方式

- （2）名称：江苏省新沂中等专业学校
- （3）地址：江苏省新沂市新安街道新华南路4号
- （4）联系方式：王主任 13952289827

8.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 （1）名称：江苏智为咨询有限公司
- （2）地址：新沂市轻工路9号
- （3）联系人：刘聪 15852191136

8.3 项目联系方式

(1) 项目联系人：刘聪

(2) 联系电话：15852191136；邮箱：jszw88979051@163.com